

河南省企业联合会/河南省企业家协会

关于组织推荐第三十二届 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通知

各省辖市企业管理现代化成果评审委员会，各省辖市国资委、工信局、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全省性行业协会，省属企业，中央驻豫企业，各成果创造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引导企业深入开展管理创新，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河南省企业联合会、河南省企业家协会（以下简称我会）将组织开展第三十二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的推荐、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届成果应立足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着重体现企业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推进国家“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全方位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最新经营管理实践，突出以下重点：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与发展新质生产力、践行新型举国体制与产业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工程化创新与重大项目管理、世界一流企业建设与“专精特新”发展、数字化转型与智能化升级、数据治理开发与人工智能赋能企业管理、深化国际经贸合作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战略新兴产业培育与现代服务业发展、落实国企核心功能与价值创造、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

度构建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长期激励与高端人才队伍建设、市场开拓与品牌培育、财务管控与合规管理、落实“双碳”目标与绿色低碳转型、ESG 管理与服务乡村全面振兴等方面取得的新进展。

二、成果申报坚持企业自愿原则。成果申报单位为荣获第二十六届河南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一等、二等成果创造单位。企业申报的成果必须实践满一年以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且取得实效。

三、成果内容以主报告形式反映，并按推荐报告书规定表式和要求进行推荐、报送。并在“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系统（<https://www.oilint.com/cecpt/login.jsp>）”线上填报材料。推荐报告书中务必准确填写申报企业和推荐单位联系信息。主报告和推荐报告书不符合申报文件要求的在合规性审查中将直接淘汰。

四、成果申报坚持限额推荐原则。我会将在自愿申报的基础上，选取 10 个成果择优进行推荐，同一单位同一年限只能申报一项成果。请有意愿申报的各单位于 7 月 31 日之前填写申报意愿书（详见附件），发送至邮箱 hnscxcgpsb@163.com，逾期不再进行推荐。我会将对审核通过的成果进行推荐，后续通过系统申报进入审定流程。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梁冰清：0371-89988705 13253500852

徐文正：0371-65836093 13598091782

电子邮箱：hnsxcgpsb@163.com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 号海联大厦 28 层

附件：第三十二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意愿书



附件

第三十二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申报意愿书

申报成果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成果省级等级			
申报成果内容简介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为了方便后续对接，请务必准确填写联系人及联系方式！